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呂壬豪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53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30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0950122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298552_10950122500_1_3298552_10950122500_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縣萬丹國小承辦「屏東縣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B-3-2-4專業回饋人才進階研習」乙案，同意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，並於一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，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萬丹國小109年10月19日屏萬小教字第10900049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1、日期：109年11月14日(星期六)及15日(星期日)，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2、地點：萬丹國小智慧教室。

(二)對象及人數：

1、對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課程有興趣之教師。

2、有意願進行認證者，須具備認證資格如下：



(1)具3年以上正式教師之年資，並有3年以上實際教學經驗。

(2)具舊制評鑑人員初階證書，或完成「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課程」(6小時)。

3、本縣國教輔導團教師增能專業素養推薦參與本計畫。

4、參加人數：預計40名，額滿為止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參與者逕上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核予12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倘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計畫聯絡人：萬丹國小教務主任陳姿妃，電話：08-7772014轉12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